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8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。2015年3月5日，公司已提前归还4,000万元至募集资金账户。上述详情可参见公司于1月7日、3月6日发布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临时公告。

截至2015年6月23日，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需求，公司已将剩余全部4,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已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6月23日